

证券代码：002549

证券简称：凯美特气

公告编号：2018-013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623,7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凯美特气	股票代码	00254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伟	王虹	
办公地址	湖南省岳阳市岳阳楼区七里山（巴陵石化化肥事业部西门）	湖南省岳阳市岳阳楼区七里山（巴陵石化化肥事业部西门）	
电话	0730-8553359	0730-8553359	
电子信箱	zhangw@china-kmt.cn	wanghong@china-kmt.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为：以石油化工尾气（废气）、火炬气为原料，研发、生产和销售干冰、液体二氧化碳、食品添加剂液体二氧化碳、食品添加剂氮气及其他工业气体。主要产品广泛应用于饮料、冶金、食品、烟草、石油、农业、化工、电子等多个领域。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成为目前国内以化工尾气为原料，年产能最大的食品级液体二氧化碳生产企业。已形成年产 41 万吨高纯食品级液体二氧化碳生产能力，其中本公司已形成高纯食品级液体二氧化碳 80,000 吨/年，2014 年 5 月 2 万吨液体氩气项目试车投产；安庆凯美特已形成生产高纯食品级液体二氧化碳 100,000 吨/年生产能力，2014 年 2 月投产的特气分公司建设了 47,000 吨/年的精馏可燃气体、 $4.456 \times 10^4 \text{Nm}^3/\text{a}$ 氢气等装置；惠州凯美特气体已形成生产高纯食品级液体二氧化碳 130,000 吨/年、优质干冰 20,000 吨/年、高纯态 100,000 标瓶的生产能力；长岭凯美特已形成年产高纯食品级液体二氧化碳 100,000 吨、 $4421 \times 10^4 \text{Nm}^3/\text{a}$

氢气、3265 x104Nm³/a 甲烷及 1788x104Nm³/a 一氧化碳的生产能力；2014 年投资建设海南凯美特和福建凯美特，将分别提高年产 10 万吨二氧化碳能力，其中海南凯美特已建设并投产年产一期食品级二氧化碳 3 万吨，燃料气 7.3 万吨，转化炉用燃料气 15.2 万吨，氢气 1.072 万吨的生产能力，福建凯美特已投资建成处理量为 8000Nm³/h 火炬尾气压缩回用装置。

公司主要产品由于纯度高、质量稳定，得到广大客户的认可。公司已与多家下游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产品市场占有率逐年上升。目前公司食品级液体二氧化碳产品已通过可口可乐和百事可乐的认证，被可口可乐和百事可乐等公司确认为在中国的策略供应商，并为杭州娃哈哈集团、屈臣氏集团、百威英博啤酒集团、珠江啤酒集团、青岛啤酒、华润雪花啤酒等众多知名食品饮料客户和中国中车集团、中船重工集团武昌船舶重工有限公司、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广州中船黄埔造船有限公司、武汉钢铁（集团）公司、铜陵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三一重工、中联重科、山河智能、岳阳林纸等特大型工业客户广泛采用。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	428,285,775.30	270,047,932.74	58.60%	151,839,662.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887,485.84	21,091,523.61	146.01%	-45,516,157.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116,947.63	16,096,804.65	198.92%	-50,122,924.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952,160.62	83,154,828.36	82.73%	85,606,396.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32	0.0338	146.15%	-0.0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32	0.0338	146.15%	-0.0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5%	2.43%	3.52%	-5.66%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资产总额	1,203,821,794.09	1,156,875,630.65	4.06%	1,196,087,686.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75,359,955.15	879,602,119.95	-0.48%	859,588,537.54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5,410,812.33	100,888,383.94	127,990,973.05	123,995,605.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46,497.32	7,964,496.42	12,773,375.88	25,903,116.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981,983.50	7,434,447.90	11,492,725.09	25,207,791.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59,537.11	27,281,023.79	43,850,378.79	54,261,220.9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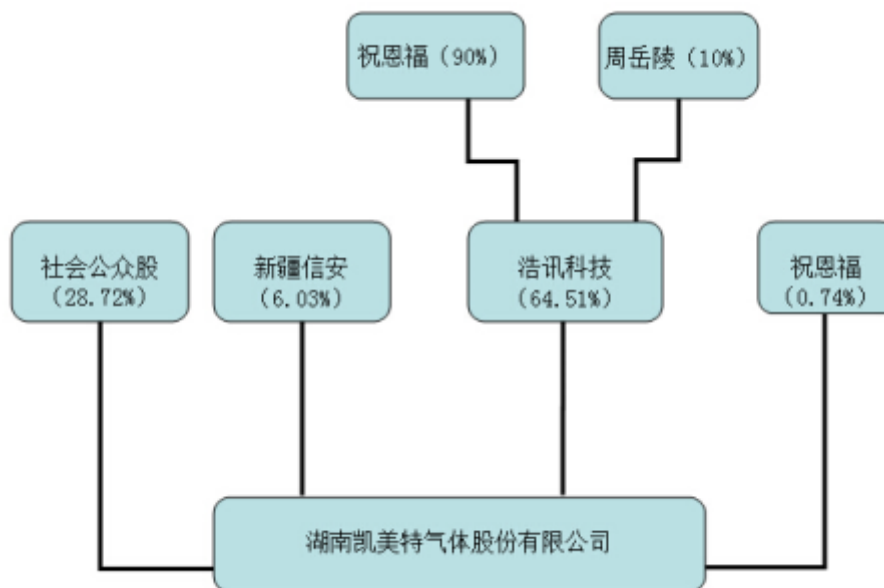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49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28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浩讯科技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64.51%	402,344,250	0	质押	228,252,000	
新疆信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3%	37,606,800	0			
祝恩福	境外自然人	0.74%	4,620,100	3,465,075			
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国投泰康信托格律 1 号（瑞福 50 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0.54%	3,336,858	0			
四川开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3%	3,300,000	0			
山东省卫青投资有限公司—卫青景渤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0%	3,125,800	0			
夏新远	境内自然人	0.29%	1,810,017	0			
吕强	境内自然人	0.26%	1,620,010	0			
胡玉枚	境内自然人	0.25%	1,588,730	0			
夏海燕	境内自然人	0.20%	1,222,261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浩讯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祝恩福为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浩讯科技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祝恩福与新疆信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祝英华是姐弟关系。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未知他们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2017 年 12 月 31 日山东省卫青投资有限公司-卫青景渤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3,125,800 股。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7年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正确决策与领导下，充分把握环保行业发展时机，紧紧围绕公司的发展战略，主动应对市场环境，积极拓展销售渠道，强化成本费用与安全生产管控，通过管理团队及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上下齐心协力认真贯彻落实年度经营计划，稳步推进各项工作计划有效实施。

2017年受宏观经济及国家供给侧改革影响，原材料、能源价格呈上升或复苏趋势，各分、子公司传统产品二氧化碳及其他特气产品价格回升明显，利润回报明显增厚。湖南凯美特本部氧、氮、氩及安庆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特气分公司液化气、戊烷市场量、价齐升。2017年湖南凯美特本部、惠州凯美特的二氧化碳产品超额完成预算并创下历史新高。福建福源凯美特于2016年8月份试车投产成功对收入利润均有积极影响。除长岭凯美特外，其余公司整体较好或超额完成了各项生产、销售等工作任务。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2,828.5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58.60%；实现营业利润6,543.8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806.2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188.7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46.01%。

公司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1.惠州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2,600万元，主营业务为液体二氧化碳、食品添加剂液体二氧化碳、干冰；普通货物及危险货物运输（凭许可证经营）。截至2017年12月末，公司的总资产为12,439.88万元，所有者权益11,307.96万元；本期实现营业收入10,802.45万元，营业利润4,450.15万元，净利润3,969.39万元。

2.安庆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17,383万元，主营业务为生产和销售自产的食品添加剂（液态二氧化碳）、氢气、液化石油气、戊烷（工业烃），其中氢气、液化石油气、戊烷（工业烃）（限分支机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危险货物运输（二类）。截至2017年12月末，公司的总资产为26,925.89

万元,所有者权益23,938.40万元,本期实现营业收入14,418.20万元, 营业利润 2,703.62万元, 净利润为2,326.88万元。

3.岳阳长岭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主营业务为生产液体二氧化碳、食品添加剂液体二氧化碳、可燃气(工业瓦斯、解析气、甲烷、一氧化碳)、氢气的生产、经营。截至2017年12月末,公司的总资产为11,568.18万元,所有者权益4,904.95万元,本期实现营业收入896.51万元,营业利润-2,942.48万元,净利润为-3,013.84万元。

4、海南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9,000.00万元,主营业务为生产、加工、销售可燃气(含工业瓦斯、解析气、甲烷氢、一氧化碳)、食品级液体二氧化碳、干冰、氢气及其他工业气体;道路货物运输;餐饮服务。截至2017年12月末,公司的总资产为23,379.39万元,所有者权益7,395.86万元,本期实现营业收入3,834.96万元,营业利润-1,070.25万元,净利润为-734.17万元。

5、福建福源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主营业务为生产、加工、销售可燃气(工业瓦斯、解析气、甲烷氢、一氧化碳)、液体二氧化碳、氢气;凭《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批准的范围从事货物运输。截至2017年12月末,公司的总资产为12,977.48万元,所有者权益11,078.04万元,本期实现营业收入4,145.23万元,营业利润1,545.05万元,净利润为1,116.26万元。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本期	上期
《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对于2017年5月28日之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等进行了规定,并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处理;修改了财务报表的列报,在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等。对比较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	①持续经营净利润	54,120,002.42	21,076,340.78
	②终止经营净利润		

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在比较报表中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从总额法改为允许采用净额法，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递延收益的摊销方式从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改为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配，并修改了政府补助的列报项目。2017年1月1日尚未摊销完毕的政府补助和2017年取得的政府补助适用修订后的准则。 对新的披露要求不需提供比较信息，不对比较报表中其他收益的列报进行相应调整。	①其他收益	17,802,672.32	
	②财务费用	-480,000.00	
	③营业外收入	-18,282,672.32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相应的删除“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下的“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项目，反映企业发生的营业利润以外的收益，主要包括债务重组利得或损失、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公益性捐赠支出、非常损失、盘盈利得或损失、捐赠利得、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等。 对比较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	①资产处置收益	-864,152.30	-256,450.81
	②营业外收入	-7,205.18	-21,383.39
	③营业外支出	-871,357.48	-277,834.20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凯美特气公司期初净资产未造成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对 2018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